

朱希祖日記

下冊

朱希祖文集

中華書局

朱希祖日記

下冊

朱希祖文集

中華書局

1939 年

1月1日

上午閱《李石岑講演集》內《我的生活態度之自白》一篇。十一時大兒、大媳自化龍橋來省親。午餐後三時大媳先回去，大兒留住宿，暢談時局。

1月2日

上午與大兒、惊兒暢談時事。午後一時半惊兒回校，三時半大兒回寓。本日報載汪兆銘開除黨籍，因彼潛逃香港，通電贊成敵相近衛聲明，力主和議，違反黨紀國策。案：今之當局擬聯合英、美、法、俄以抵抗日本，以求免於滅亡，不失為一種國策，而汪氏早主聯德、意，故不惜與日講和而為日之附庸，蓋失意政客欲得政治實權，故冒險而出此。他若孫科之挾俄以自重，朱家驥之挾德以自重，皆為自己地步，然尚未敢與當局對抗。汪氏此次舉動實與當局對抗，將來倒行逆施，不知其極，若日本挾之以為傀儡亦屬可能。

大兒言此次當局察訪張道藩、彭學沛等治游腐化，擬革職查辦，而監察院長于右任為之說情，因而免議，于之失職已甚矣。此等察訪應屬監察院行之，已不施行職權，又從而為之說情，要此監察院何用？噫！

1月3日

結算全年收入、支出，清釐賬目，節儉自勵，以免苛得耳。傳云：“國家之敗由官邪也？官之失德寵賂章也。”今之從政者多此類也。

1月4日

因昨夜食宿物積而不消，嘔吐一二次，上午又腹瀉，靜卧療養。

1月5日

腹中稍舒，仍靜養節食。午後二時進城，三時半至柴家巷，四時至石灰巷商業學校。乘中央高工職業學校汽車至中央大學大門下車，晚餐後閱《李石岑演講集》。前欲檢尋《後漢》撰《哀牢傳》之人名未得，茲檢《後漢書·楊終傳》，云“楊終，字子山，成都人，顯宗徵詣蘭臺，拜校書郎”，王先謙補注引沈欽韓云《論衡》佚文篇

楊子山爲郡上計吏，見三府爲《哀牢傳》不能成，歸郡（沈云：“當云歸郡邸”）作，上孝明，奇之，徵在蘭臺。

1月6日

上午八時至十時授課。十時半至圖書館，借《歷代官職表》一部，明黃佐《翰林記》一部。略翻閱《史官沿革》及《明代撰史成案》。午後三時至五時授課，夜閱《翰林記》。

1月7日

上午八時至十時授課。十時半步行至小龍坎，僑兒代提物件，

送至彼處即回校。余乘人力車至化龍橋大兒寓，大兒赴人約，不知何往，與孫女輩玩笑。午餐未完而空襲警報至，旋聞屋上高空有飛機隊聲，俄遠處有轟炸聲，時已近一時矣，二時解除警報。乃與大媳談家事。旋新生第三孫女初睡醒，見之，面頗端秀。二時乘車至上清寺，又改乘汽車至校場口，步至商務印書館購：

《周禮正義》（孫詒讓撰）八冊（2.20）

《元朝制度考》（日本箭内亘撰，陳捷等譯）一冊（0.60）
又至柴家巷取日記本子，即乘轎至儲奇門，渡江回家，燈火已上矣。夜閱羅香林自柳州來信並族孫繩先來信，言海鹽周仰松來電云：

浙西地當戰區，民困已極，尤以海鹽縣城三失三得，縣城、鄉鎮盡化焦土，被敵殘殺者不計其數。繼又發生厲疫，蔓延頗廣，死亡枕藉，加以海塘坍壞，河水盡鹹，近日流達嘉屬各縣，若不及時搶修，不但明年田稻不能下種，浙西各縣且有陸沉之虞，而各縣行政當局又復到處設卡收捐，民力實有未逮，請轉中央電飭省府趕修海塘，撥款賑濟，並取消一切類似釐金之苛捐雜稅，一面設法統一游擊隊之指揮，並求其質量上之充實以利抗戰（二十八年一月一日）。

褚慧僧先生亦有一電致蔣委員長，云：

聞戰區游擊隊就地籌餉，間有凶甚於敵，民怨沸騰，竊恐爲淵驅魚，擬通令各區長官一律收編發餉，嚴行約束，倘因交通阻隔，必須就地籌墊，亦應責令地方官統籌分配，不准直接行動，以免擾民。

1月8日

上午因海鹽海塘決口，與褚慧僧、吳福徵商酌，由嘉興六邑同鄉會常務理事致電浙江省主席黃紹竑，撥款修理，以救民生。並借

閱浙江報紙尋家鄉近事。

1月9日

午後及夜，檢尋《周禮》中保存政府文卷方法，鈔錄天府、大史、小史、外史所藏各種法令、案卷副本制度，用孫詒讓《周禮正義》說。

1月10日

上午錄“司會一職藏副制度”。十時半有空襲警報，旋聞敵機翱翔聲及轟炸聲。午後錄“司書藏副制度”。姚薇元、郭即述偕史系新聘之中國通史教授周培智來接約所任課程。周君係清華大學史系畢業，曾受業於余，後留學英國，今年畢業初回。接羅香林自貴陽來快信及電報，言已安抵貴陽。余即寫信復彼，囑其速率眷屬來渝。夜錄“小宰藏副制度”。

1月11日

上午發航空快信至貴陽。撰《唐宋兩代修史成法成時政記》一章，至夜撰成。本日午後四時半內子自大兒處回家。寫許靜芝信。

1月12日

上午閱《玉海·歷代起居注制度》。午後二時進城，三時半至柴家巷，即至商務印書館購：

《周禮注》（十二卷，漢鄭玄注，附黃丕烈札記）一冊
(0.35)

《史通通釋》（唐劉知幾撰，清浦起龍釋）二冊 (0.40)

四時半至石灰市，乘中央高工職業學校汽車至中央大學。夜補鈔《僰夷土司制度》。

1月13日

晨八時至十時授課。八時半周培智來接洽課程，並暢談英國各大學教授歷史狀況。據云學生每學年所選課程不過四五種，教授講演亦甚隨便，並且所講甚少，非把某種歷史全部講完，全在使學生自己研究。教授但指定範圍，至歷史材料組織方法以及種種意義，教授全不指導，全由學生自己發明創造。蓋中國教授方法在灌輸知識，學生是被動的；英國教授方法在養成能力，學生是自動的云云。案：如英國教授方式，非學校圖書館設備完善，歷史參考書豐富，其他都市圖書館亦藏書豐富，可以補學校之不足，則學生乃可以自動。若南京各大學圖書館之簡陋，則不特學生不能自動研究，即教授亦無法進步，其流為循環教育，而為灌輸式亦勢使然也。然能逐漸改良，亦屬至要。又談英國保存檔案方法。據云檔案分兩層辦法：其一可以發表的則撰成詳細報告書，印成藍皮書，以供衆覽，歷史材料即可取諸此，既印成書，公私收藏必多，國家即可不必特別保存；其一須守秘密不可以發表的，則大部分由外交部保存於地下室，內閣蓋亦有之，其保存方法蓋同云云。案：我國檔案，當局既不注重歷史，故亦不注重檔案。此次遷都避難，外交部檔案遺失甚多，國府圖書館保存之《清實錄》及重要史料亦未遷出，淪為敵有，行政等五院及各部會檔案恐亦不免有散失者，至於各院各部各會之成績報告書，平日亦未見印刷流傳者。史料淪亡，史館虛設，將淪為無歷史之民族，可哀孰甚？此後宜將檔案及報告書，將可以發表者擇要發表，改良政府公報內容，儘量發表，仿英國藍皮書之意。其不可發表者，多錄副本，正藏該管各機關鄭重保存，副藏於行政院或國民政府之特設保存庫，如周官之天府，視同國寶。國可亡，而此歷史不可亡，則我民族或不致於淪滅乎。藍皮書內鴉片戰爭史料甚多，可見其報告甚多。

午刻偕周君至本校飯堂午餐，與周君談百濮種族之來源，周君亦甚以爲然。三時至五時授課。夜補錄僰夷調查材料，並閱《南詔德化碑》全文，江應梁云：

南詔德化碑今尚存於大理太和村，其地即南詔太和城北門舊址。碑爲石刻，高二丈，闊八尺許，腹背均刻字。《大理縣志》稱鄭回撰，杜光庭書，惟今碑文已剥蝕難辨，茲就志書中所載碑全文轉錄。

案：此碑全文約三千五百字，可與《唐書·南詔傳》及《南詔野史》相印證。南詔祖哀牢，即百濮裔也。

1月14日

晨八時至十時授課。十時十分大兒來，閱其新撰《明代貨幣研究》一篇。午刻率大兒至秀野飯店午餐。二時乘中央工校車進城，三時始開行，四時至石灰市，下車購物，即渡江，五時餘回家，夜休息，閱《淮南子》消遣。接羅香林航空信及上海章大可信，並附新印太炎先生《猝病新論》五卷、《自定年譜》一卷，又附彭鉅庭信，知夏間寄與守先弟銀百元已託吳翰章分兩次交去矣。

1月15日

來復日。上午補記家用賬目。十二時敵機來襲，率家人避於山上叢林淺沼間，敵機盤旋於上約一刻鐘。聞重慶城廂有被轟炸聲，後聞人言在朝天門及江南彈子市，炸死數十人，傷甚多。而昨日萬縣亦被大轟炸，焚毀、死傷甚多。同類之獸不相食，此輩以人食人，實獸類之不如矣。午後疲倦略睡，夜補寫日記。

1月16日

上午九時乘轎至海棠溪。由城內渡江來南岸避空襲者絡繹於

途，轎價爲之漲三四倍。渡江乘轎至至聖宮稅務局，訪朱鐸民、沈志祥、徐士復三君，知稅務局將遷至嘉定。先師書札已將抄畢，仍擬刊印，不致作罷。十二時至大梁子青年會開嘉興六邑同鄉會理事會，到者二十餘人。名譽理事褚慧僧、沈衡山，常務理事余及許靜芝、吳福徵（名祥麟），首擬電行政院及浙江省政府，請撥款修理海鹽傾圮海塘使鹹水不致浸灌內河，致明年不得耕種，並請賑濟災民。時推褚慧僧爲主席。有人言修理海塘需款甚鉅，須推公正鄉人爲之督辦，然現當國難期間，殷實公正鄉人咸避往他鄉，尤以上海爲最多。余主張聯合上海海鹽同鄉會就近料理此事，而上海租界亦可設六邑同鄉會，互相聯絡。慧僧謂省政府所在地亦可設同鄉會，惟實際在金華，內地同鄉人數甚少，且離家鄉遠，亦不能照顧。乃吳祥麟就許靜芝私語商酌及寫出數條，起立主張，竟僭主席而行事。且常務理事三人，彼乃私與一人耳語商酌，蔑視其他一人，古人有言“所言公，公言之，所言私，公事無私”。彼主張在六邑本地組織同鄉會，以接洽管理內地一切公益事，而由本會六邑人各推出一人在其本縣組織。吳祥麟即推出其私人一人，他人不便反對，默認通過，其餘各縣人，彼亦代推一人，即桐鄉馬某，他縣皆未推定。夫同鄉會性質必旅居於他鄉然後有之，本地而產生同鄉會，實屬奇談，其不通，一也；同鄉會未聞有下級直轄於京都之同鄉會，私自派定，其營私，二也。此種行爲不端心術私曲之人，余實羞爲其傀儡，擬此後不再到會矣。初意此會不過聯鄉情、救患難，結果乃借公濟私，武斷鄉曲，則有會不如無會之善矣。蓋今日尚有以同鄉會名義推舉嘉興、嘉善、崇德、桐鄉四縣省參議員，將來干涉地方行政，植黨營私，必層出而不窮也。午餐後即散會。聞國府參軍湯又新君言，昨日敵機轟炸國民政府左街，死三四十人，傷甚多。國民政府汽車房外亦落一彈，損汽車五輛。二時半渡江回寓，夜早睡。本日又接羅香林自貴陽來航空快信，十二日發。

1月17日

代張溥泉先生擬《保存檔案備修國史建議案》。

1月18日

繼撰《建議案》，至夜十時告成。

1月19日

上午修改《建議案》，補充事實。午後二時進城至中華書局購：

《雲南史地叢考》一冊（0.85）

又發張溥泉及繩先信。四時半乘校車至中央大學。

1月20日

上午八時至十時授課。接銘琦侄女自紹興城浙江第三區稅務處來二函，一為去年十一月杪平信，一為本年一月一日航空信。守先弟處，余寄去之銀幣百元，僅接到五十元，蓋經手人分兩次交付也。又接寶鏞侄自陝西城固西北工業學院來信，言彼在該校任教授，此校由北洋大學、北平工學院及焦作、東北等四工學院改為西北工學院，李書華等七人為籌備委員，李且為主任。學生九百餘人，然學生受人利用分為擁李反李二派，積不相能，竟致械鬥，傷二十餘人。漢中警備司令用兵彈壓，始止，嗚呼！主持大學者，年來多植黨營私，扶植勢力，竟以學生為私兵。此等學校當局直宜淘汰。十時半至三時修改《建議案》，改其題為《請建立總檔案庫籌設國史館議》。三時至五時授課，夜謄寫《議案》二葉。

1月21日

上午八時至十時授課。午刻至沙坪壩金剛飯店，謄中央大學同

事汪旭初、劉石函、沈剛伯、繆贊虞、金靜庵、張致遠、郭量宇、姚琴友，而姚薇元、周培智未來。二時開史學教授會，討論教育部新定史學系課程，三時半散會。四時率大兒步行至小龍坎，乘人力車至化龍橋寓廬。夜修改《建議案》，謄寫至十二時始畢，共十頁，約三千六七百字。本日晚張溥泉先生渡江至余寓來訪，至袁家花園已暗，適余在化龍橋，悵然而回，雇小艇渡江回其寓已夜十時矣。

1月22日

晨七時起，即乘人力車至曾家巖五十四號訪張溥泉先生，適赴五中全會開會，晨六時即去。留函在家，約余十時頃晤談，屆時將《建議案》商議提出辦法，由張先生提出於五中全會。即細讀一過，無有異議，即乘車回化龍橋。繩先夫婦亦來。因避空襲，擬暫借居於大兒寓。午後二時乘車至上清寺，再乘公共汽車至教場口購物，渡江回寓，五時頃始抵袁園。

1月23日

移錄江應梁《雲南土司沿革表》。

1月24日

上午九時半至黃桷壩理髮。十時半渡江進城，十二時半至上清寺都城飯店，以嘉興六邑同鄉會常務理事名義讌浙江省政府主席黃紹竑，全國賑務委員會副主席屈文六，請修理海鹽海塘並賑救海鹽災黎，以工代賑。同席有褚慧僧、沈衡山、陳百年、吳立凡及繩先族孫，常務理事則余與許靜芝、吳福徵也。二時散席。黃、屈二公均允撥鉅款以工代賑。三時至美豐銀行，展存銀款。聞同學錢玄同確因腦衝血逝世，昔日謠傳竟成真實，可悲也。已五時，渡江歸家，已上燈矣。夜補寫《雲南土司沿革表》。接守先弟自海鹽來信，

言銀百元已分兩次收到。

1月25日

移錄江應梁《歷代征撫僰夷表》。夜移錄《唐南詔德化碑》。接彭鉅庭信並附守先弟信。

1月26日

上午移錄《唐南詔德化碑》畢。午後一時進城，三時至至聖宮訪朱鐸民，知彼已辭陝西財政廳長職，仍為財政部四川省區稅務局長，將由重慶遷往嘉定。五時乘車至中央大學。夜，金靜庵代借到北京大學《國學季刊》中余舊作《漢十二世著紀考》及《漢唐宋起居注考》，乃閱一過，並校對《唐南詔德化碑》。本日寄上海彭鉅庭銀百元，託轉寄守先弟。

1月27日

上午八時至十時授課。十時至二時撰《〈教育部新定史學系課程表〉審查意見》，余主張教育部只宜定課程原則，不宜定畫一課程表，使各大學無伸縮餘地。三時至五時授課。夜謄寫《審查意見書》三條及《史學系教授會議審查意見》。

1月28日

上午八時至十時授課。十一時大兒、大媳來校。時史學系助教姚琴友將別就他職，點交史學系書籍、地圖等，至十二時畢。午後撰《江應梁〈雲南僰夷研究〉審查報告書》及《王興瑞〈海南島黎人研究〉審查報告書》。是日菊女及羅婿香林並外孫等來渝。

1月29日

來復日。上午八時寫守先弟信，將由紹興銘琦侄女轉寄。至校

長室交付江、王二君論文，並附余審查報告書二通。九時惊兒送余至小龍坎，乘人力車至化龍橋大兒寓。繩先侄孫夫婦亦至。俄平湖張亮丞、海寧蔣慰堂亦來，同食午餐。二時余先乘人力車至上清寺，轉乘公共汽車至都郵街購物。即渡江回袁家花園，五時抵家，則菊女及外孫文兒、外孫女玲兒出迎，旋羅婿香林亦由城內回來。晚餐後偕香林至褚慧僧先生房，談廣東失守經過狀況並西江守禦情形。蓋廣東將領昧於攻守兵法，不設防備，及兵臨城下則又將車輛先運各將領妻子、私財物而棄公家軍用器於珠江，可慨也！

1月30日

上午補寫日記，午後喉痛略睡，傍晚散步山椒，夜與香林談史。

1月31日

上午結算本月賬目。午後徐士復來，三時去。展閱香林自貴州攜來《都匀桂王陵碑記》，民國十二年前貴州省長任可澄撰，言都匀治城東二十五里有巨冢焉，土人傳為廣西王陵，蓋有明永明王葬所也。中有云：“滇海之灰已揚，黔山之骨何反？”蓋亦疑之也。案：永曆帝為吳三桂弑於雲南，鄭成功遙謚為昭宗，此既稱陵，不當云桂王，當云明昭宗陵，其稱謂之不當如此。其文駢儻浮華，亦無掌故足徵，惟云：“鄖侍御昌期、涂編修敷功，皆勾人，或者燕山齒髮，千載來歸，湖上骨骸，唐玆竊負，其或鼎湖望斷，藏劍烏於橋山，白帝悲深，留衣冠於錦里，亦未可知也。”然終付之於疑冢之列而已，且明季野史（不記何名）言吳三桂反清時率軍士祭永曆帝陵而倡言復明，則雲南省會亦有帝葬所，然亦不可盡信也。

海鹽故鄉前年冬已失於敵，當時曾記年月日於日記，近海鹽周仰松來電，謂已三失三得，茲據浙江《新陣地報》載海鹽事，錄之

於下：

二十七年五月一日爲我軍第一次總攻海鹽城，是役敵傷亡慘重，而我軍亦死八十餘人。初我軍以勇敢之攻擊，佔領東南北三面城門，惟敵人西門據點築有隧道及堅強工事，自一下午戰至翌晨未能攻破，而我軍之迫擊跑彈四十餘發業已用盡，傷亡亦多，不得已仍慘澹退出。至五月十日爲二次之圍攻。事前在海鹽至乍浦間之公路預爲破壞；沿塘路埋伏奇兵，以牽制其後路；於城中設機關，潛伏便衣隊；同時發動後方民衆協助軍事工作。在此戰略之下，槍炮射擊與政治手段同時並奏奇效，我青天白日旗遂於五月十六日清晨飄揚海鹽上空矣。（案：五月十六日爲海鹽第一次收復。）

八月八日，敵中石谷部來犯海鹽，被我殲滅一千餘名。旋以敵飛機、坦克車炮火猛烈，海鹽全城大火，已成焦土，無險可守，我軍暫退。（案：八月八日爲海鹽第二次失守。）

八月九日，我正規軍反攻海鹽，進入北門，但未能收復。十九日我軍某部又克服海鹽，敵向乍浦潰退。我軍跟蹤追擊，並再度收復乍浦。（案：八月十九日爲海鹽第二次收復。）

據中央社蕭山十月二日電，九月二十九日，據報海鹽敵軍裝載輜重二十餘船，將向沈蕩。我即趕派賴游擊大隊一部前往襲擊。三十日上午十一時至七灣洞附近，果發現敵二百餘掩護船隻而來。我即起而衝殺，激戰三小時，毀敵煤船三艘。敵受創向嘉興退竄。黃昏，我乃乘勝分數路向海鹽城猛襲，據城之敵將陷絕境，急向平湖退去。當晚海鹽縣城爲我再度克服。（案：九月三十日爲海鹽第三次收復，惟八月十九日第二次收復海鹽，後不載何日爲海鹽第三次失守，當再查。）

十月五日，《浙西鄉情》云：海鹽縣城已於三十日夜爲我軍克服，沈蕩敵亦無從立足，不得不退走。嘉興前任海鹽縣長

汪樹人因病辭職，近已照准，所遺之缺由鍾家洲即日蒞任。

十月八日，許敏中《浙西現狀剖述》云：自去歲十二月二十四日杭州市會淪陷後，本年三月初國軍某某二師及其某某獨立旅在某師長領導之下，先後渡江。初僅佔有海寧縣黃灣海濱之一角，繼將部隊化整為零，散布於海寧、海鹽、平湖、嘉善、嘉興、崇德、桐鄉各縣間，部署稍定。三月某日一舉而克服袁花鎮，乘勝而追，幾至海寧城下，東進擊潰通元、嶼城倭寇。四月二十七日至三十日掃蕩嘉南、餘賢、鳳橋、新篁之殘敵。五月十六日光復海鹽。以及最近乍浦、硤石、平湖諸役，敵人兵器雖優，防禦雖堅，然終於困頓，而我某師四團長亦傷亡其三，僅袁指導員尚存，營長以下士兵傷亡更不計其數。

浙西之民衆武力，有滬杭地區游擊隊，嘉屬義勇軍，太湖游擊隊，吳崇桐游擊隊，孝安長武吳五縣地區游擊隊，浙江義勇自衛隊及各地守望隊，聯絡密切，活動甚烈，即以金山衛、新倉、平湖、乍浦、海鹽、袁花、新隸、鳳橋、硤石、烏鎮、菁山、漣市、長興、凌家橋、石灣、青浦、平望、嚴墓、新篁、新豐、十八里橋諸役言之，我游擊隊衝殺猛撲，敵軍歷遭巨創，疲於奔命，屢建奇功。

此種民衆游擊隊之組織編制，於總隊之下，設大隊、中隊、小隊、分隊，太半依三三制編成，直轄於第○戰區游擊總司令部，受當地軍事長官指揮。其械彈除搜集民間原有自衛槍械外，有向外購買及當地師部發給補充者，亦有奪自敵人者。其槍械種類有小鋼炮、機關槍、七九、六八、單響、楂嘴、佐輪、木殼，但以七九、佐輪、木殼占多數，機關槍浙西約有百餘挺。其經費給養除由各縣行動委員會及當地義士資助外，各就防區內鄉鎮保甲經費移充。其組織成分多半係當地自衛壯丁及江湖豪俠壯士。現正加緊軍事、政治訓練，期成勁旅。

自杭、嘉、湖失陷後，浙西民衆在二重壓迫下過生活，一方面受漢奸偽治安維持會、自治會之橫徵暴斂，捆綁弔打之極刑；他方面受倭寇之淫虐殘殺，流離失所。然民氣高漲，助戰極力，如為國軍嚮導、運輸、擔架、看護、掩埋、構築、接濟、破壞交通，任其衝鋒拼命，無不奮起參加，活捉漢奸，解至師部者凡七十餘起。至於敵人燒殺之慘像，以本部視察團目睹而言，沿海自袁花、海鹽以迄乍浦，甚少完整之屋宇，自餘賢、新篁而沿鐵路區域，北達平嘉公路，松、善、金山間幾為殘壁斷牆之鬼窟。此次調查通元、海鹽、袁花、臨平、莊史、嘉興、平湖及杭平路各鄉村，均被毀過半，餘賢、新篁、新豐、閑林埠、凌家橋則什九被毀。人民之慘遭燒殺者約計四千之衆，而新篁鎮居民一千六百戶未遭殃者僅六戶。當滬戰發生後，新篁因地勢偏靖，嘉、鹽、平各縣前來避居者三百，商業一時稱盛，資金集中、貨物薈萃、糧食屯儲。四月二十七日，敵人一炬，盡化灰燼，棲止失所，估計損失當在九百餘萬元。

七月十五日，許敏中《浙西旅程》云：五月十五日出發前，余先進謁陶軍長廣及陶師長柳，師長為□□□區主將，係廣之侄。請示關於戰地視察方針。

通元區長王仲士年已六十九，頗愛國。偽海鹽縣維持會長柏綏之（嘉興人）曾派員攜書委王氏為通元維持會會長，老翁在偽警包圍中拒受亂命，後柏賊復使人來示歉意，並攜重金游說誘騙，而老翁仍以寧願肝腦塗地，不可做漢奸為誓，殊可敬佩。通元鎮曾於三月二十五日及二十七日，二度遭敵人燒毀屋三百餘戶，死十餘人，獨老翁闔家人財兩全，亦云幸矣。

我軍克復之城鎮必有民衆救亡大會及軍民聯歡會之召集，有師部代表匡佐先生主持，一切漢奸之處決由匡君主持，依法審決後，往往徵詢參與大會民衆之意，民衆輒異口同聲曰：

“殺！殺！”海鹽槍決七漢奸，其一例也。鄉民群起捉漢奸解至師部判處死刑者凡八十七人。師部又令鄉民六戶連保，故漢奸之在此地區者皆不能立足。

敵人放火之器械有二，一曰“發火槍”，即發出一槍遇到一切物質均能立刻發火燃燒；一曰“九四式發煙筒”，其煙觸遇任何物質頓時起火燃燒。敵人在浙西到處放火，作惡大概多用此二器。

日軍在華反戰，嘩變、厭戰、自殺者日有所聞。近駐平湖、硤石之敵軍常有自殺者，此種敵軍多半為原在上海之商人及滬戰負傷初愈者。五月一日以前駐海鹽敵軍八木中隊長原亦上海銀行之行員也，彼為海鹽少糜爛計，不願作戰，與海鹽觀音堂方丈妙靈和尚多往還，常語妙靈曰：“我不願作戰者，回不得老家，故也願向你借一件袈裟潛回日本與二子終老也。”□□指揮官原擬設計命妙靈誘勸八木降我，徒以五月一日我軍圍攻海鹽城，敵死一百零九人，八木中隊長亦以重傷，移至上海治療而未果。

某報載浙江省政府在方巖開一零二五次委員會議，通過給與海鹽殉國之戰地政工隊副隊長黃匡及男女隊員等恤金，並轉請軍委會褒恤。

八月八日，李振茂《浙江游擊隊活躍》篇云：游擊隊首領著名的有汪賢甫等十餘人，各游擊隊隊員多為當地人民自動組織。汪近因改組撤銷。案：汪君前為海鹽城廂民團團長。

十月七日，《浙西鄉情》云：戰事之後必起疫癟。浙西自九月起，地方人民染疫而死者，如海鹽、袁花等處日必數起，因民貧棺貴，死後咸用門板釘住使用，以此蔓延愈速。海鹽駐敵於九月終出走，前聞亦死二三十人。